

全国能源基础与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

能标委字【2018】109号

关于对《陶瓷行业能源管理体系实施指南》、《纺织行业能源管理体系实施指南》、《化工行业能源管理体系实施指南》等 三项国家标准征求意见稿征求意见的函

各有关单位及专家：

根据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下达的国家标准制修订项目计划，全国能源基础与管理标准技术委员会能源管理分技术委员会（SAC/TC20SC3）已完成《陶瓷行业能源管理体系实施指南》、《纺织行业能源管理体系实施指南》、《化工行业能源管理体系实施指南》等三项国家标准征求意见稿的起草工作。请各有关单位抓紧组织审阅，并于2018年8月30日前将回函意见表以电子邮件的形式返回。

联系人：潘珂

联系电话：010-58811366，17710342277

电子邮箱：panke@cnis.gov.cn

附件1：征求意见稿-陶瓷行业能源管理体系实施指南

附件2：征求意见稿-纺织行业能源管理体系实施指南

附件3：征求意见稿-化工行业能源管理体系实施指南

附件4：编制说明-陶瓷行业能源管理体系实施指南

附件5：编制说明-纺织行业能源管理体系实施指南

附件 6：编制说明- 化工行业能源管理体系实施指南

附件 7：回函意见表-陶瓷行业能源管理体系实施指南

附件 8：回函意见表-纺织行业能源管理体系实施指南

附件 9：回函意见表- 化工行业能源管理体系实施指南

2018 年 7 月 12 日

